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立崇林國民中學 函

地址:244019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一路一段

20號

承辦人: 孫郁文

電話: (02)26095829 分機114

傳真: (02)26095841

電子信箱: sunmei@ntpc.edu.tw

受文者: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27日

發文字號:新北崇中教字第112941700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八 (9417008_崇林國中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pdf)

主旨:檢送本校辦理教育部「5G智慧學習學校推動計畫」暨「新興科技學習示範學校推動計畫」公開授課活動,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12至113年5G智慧學習學校推動計畫」暨 「112至113年新興科技學習示範學校推動計畫」辦理。

二、旨揭說明如下:

(一)授課科目及單元:

- 1、場次一:八年級數學-2-3畢氏定理(運用載具輔助學習)。
- 2、場次二:九年級理化-3-3位能、能量守恆及重力加速 度(運用VR頭盔輔助學習)。

(二)日期及時間:

- 場次一:112年11月1日(星期三),上午10時50分至13時00分。
- 2、場次二:112年11月9日(星期四),下午12時50分至14





時55分。

(三)授課教師及指導教授:

1、場次一:黃麗紅老師,指導教授:劉遠楨教授。

2、場次二:何效毅、鄭斐方老師,指導教授:林逸農教授。

- (四)授課時程及授課地點詳如實施計畫。
- 三、研習對象:教育部5G智慧學習學校暨新興科技學習示範學校及對數位學習教學有興趣之教師。
- 四、敬請與會人員依據新北教研資字第1120857108號函及新北市教研資字第1121423306號函辦理,計畫參與學校之教師,核予出席人員公假排代半日;非計畫參與之教師,核予出席人員公假(課務自理)。
- 五、本校無法提供停車位,敬請與會人員搭乘大眾交通工具, 或停於學校周邊付費停車場(位)。
- 六、報名方式:即日起至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教師研習系統內 報名。
- 七、有關本活動事宜倘有疑義,請逕洽本校資訊組孫組長,電話: (02)26095829分機114。
- 八、檢附旨案實施計畫1份供參。

正本:新北市各市立國中(除 新北市立崇林國民中學、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 外)

副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研究及資訊發展科(含附件)電 2003/11/27

